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張立璇

電話：05-3620123#8387

電子信箱：lsc11104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300201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\_1130020109\_ATTACH1.pdf、  
376500000A\_1130020109\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\_1130020109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第四點附表八「  
公教人員婚喪生育補助表」，並自中華民國113年1月5日生  
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13年1月17日院授人給字第1134000044號函辦  
理；並檢附來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  
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  
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縣長室、副縣長室、秘書長室、參議辦公室、秘書辦公室、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  
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